# **关于延长2020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**

# **申报周期的通知**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社科工作办 （规划办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社科规划办，中国社科院科研局，中央党校（国家行政学院）科研部，教育部社科司，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、全国艺术科学规划办、全军社科规划办：

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有效减少人员聚集，阻断疫情传播，更好保障科研人员身体健康，经研究决定，2020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材料提交时间适当延期。

1、课题申报截止时间延至2020年2月28日。

2、请各地社科规划管理部门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社科规划办、在京委托管理机构于2020年3月2日前，将汇总并认真校对后的《申请书》中“数据表”数据发至我办邮箱（npopss@vip.163.com），并确保电子数据和《申请书》中“数据表”一致；3月5日前将纸质版《申请书》和《活页》、电子版《申请书》、统计表报送至我办。

3、根据事态发展，后续工作安排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，请及时关注。

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

2020年1月27日